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3-034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七次(六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七次(六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于2013年12月10日上午在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3年12月4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公司董事会将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根据公司董事会的推荐,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慎核查,董事会同意提名苏中俊先生、毕胜先生、涂伟毅先生、张明贤先生、向青女士、杨金华女士(职工董事)、陶长元先生、杨俊先生、李定清先生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陶长元先生、杨俊先生、李定清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各位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黄仕焱先生因退休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张复先生、陈世泽先生、黎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对以上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的工作和贡献表示感谢。

公司独立董事对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陶长元先生、杨俊先生、李定清先生均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陶长元先生、杨俊先生、李定清先生均未发现其有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具备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的独立性,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036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苏中俊:男,55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重庆合成化工厂车间主任、厂长,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关西涂料有限公司董事长。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于2012年9月10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外,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其他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毕胜:男,47岁,研究生学历,工程师,历任公司三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党委书记,重庆渝三峡建筑涂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于2012年9月10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外,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其他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涂伟毅:男,49岁,博士,历任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化工医药工业处调研员、副处长、处长,现任控股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规划发展部部长。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张明贤:男,51岁,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二、八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兼生产计划处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于2012年9月10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外,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其他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向青,女,42岁,工商管理硕士(MBA),高级会计师,历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化医控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监事,重庆市北部新区化医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监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于2012年9月10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外,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其他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金华:女,51岁,大学专科,经济师,历任公司制听车间主任兼书记,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综合部部长,本公司董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除于2012年9月10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通报批评外,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其他处罚,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

陶长元:男,50岁,博士,历任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副院长,现任重庆大学化学化工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重庆市人民政府科技顾问团成员,重庆市城口县人民政府科技顾问,重庆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区县科技特派员,广西中信大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技术顾问。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俊:男,40岁,博士,历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副院长,现任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党委书记,中国技术经济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数量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嘉陵独立董事,涪陵电力独立董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定清:男,50岁,硕士,会计学教授,历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重庆工商大学应用技术学院院长,现任重庆工商大学会计学院院长、硕士生导师,重庆建设会计学会副会长,重庆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高金食品独立董事,重庆正川医药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3-035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六次(六届第十九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六次(六届第十九次)监事会于2013年12月10日上午在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3年12月4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届满,现提名万汝麟先生、杜铭先生、蒋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候选人,并提交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公司监事采用累积投票制;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主席团提名,职工代表大会推选高琳女士、卓恺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附后)。

何清全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公司对何清全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监事会所做的工作和贡献表示感谢。

监事会认为,万汝麟先生、杜铭先生、蒋伟先生、高琳女士、卓恺忠先生均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监事会候选人简历:

万汝麟:男,50岁,在职研究生,高级政工师,历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杜铭:男,42岁,MPA硕士研究生,2007年11月至今任控股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监事办主任、审计部部长,2010年10月至今任控股股东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监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蒋伟:男,40岁,大学本科,助理会计师,历任重庆三峡英力化工有限公司财务部长,现任公司监事。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高琳:女,40岁,大学本科,政工师,历任公司宣传处副处长兼团委副书记,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公司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兼团委副书记。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卓恺忠:男,57岁,大学本科,政工师,历任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车间支部副书记、司法处副处长、法规室主任、企管部部长、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综合管理部法规室主任。除此之外与本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截止本公告日,没有持有本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3-036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决定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和要求。

4、召开时间:2013年12月26日(星期四)上午9:00。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的方式。

60、股权登记日:2013年12月20日(星期五)下午3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7、出席对象:

(1)2013年12月20日(星期五)下午3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审议公司《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特别提示:

第1项议案为特别决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上述1、2项议案经公司2013年第四次(六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3-023,议案的详细内容刊登于2013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每位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单项提案提出并表决:

(1)选举苏中俊为公司董事

(2)选举涂伟毅为公司董事

(3)选举毕胜为公司董事

(4)选举向青为公司董事

(5)选举张明贤为公司董事

(6)选举杨金华为公司董事

(7)选举陶长元为公司独立董事

(8)选举杨俊为公司独立董事

(9)选举李定清为公司独立董事

4、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每位监事候选人以单项提案提出并表决:

(1)选举万汝麟为公司监事

(2)选举杜铭为公司监事

(3)选举蒋伟为公司监事

特别提示:

上述3、4项议案经公司六届三十二次董事会及六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告编号2013-034,2013-035,议案的详细内容分别刊登于2013年12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须经深交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本次监事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传真、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3年12月23日—12月26日上午9:00之前;

3、登记地点:重庆市九龙坡区隆鑫国际写字楼十七楼公司证券部;

4、登记办法: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23-61525006

传真:023-61525007

邮编:400051

联系人:袁奕

2、会议费用: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各项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证券账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

本人/本单位(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获得表决权数
一	《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	《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合计可使用表决权数为:持股数x9
1	选举苏中俊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2	选举毕胜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3	选举涂伟毅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4	选举张明贤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5	选举向青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6	选举杨金华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7	选举陶长元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8	选举杨俊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	选举李定清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四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合计可使用表决权数为:持股数x3
1	选举万汝麟为公司监事	
2	选举杜铭为公司监事	
3	选举蒋伟为公司监事	

注:

1、议案(三)、(四)关于董事、监事的选举分别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2、委托人在分别选举董事、监事时拥有的表决权数分别为其于股权登记日持有的公司股票数乘以应选举的董事人数(9名)、监事人数(3名);

3、在每一项表决权数额度范围内,委托人可自主分配同意票数,可以将其拥有的表决权数全部投给其中一个候选人,也可以投给两位或两位以上的候选人;

4、如委托人所投出的表决权总数等于或小于其累积可使用表决权数,则投票有效;实际投出表决权总数与累积可使用表决权数间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如委托人所投出的表决权总数超过其累积可使用表决权数,则该委托人对该事项的委托投票无效。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3-037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提名人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陶长元、杨俊、李定清为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如下:

一、根据《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被提名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被提名人符合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被提名人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工作指引》的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四、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_____

五、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_____

六、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_____

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_____

八、被提名人不是为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或其附属企业、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_____

九、被提名人不在与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单位的控股股东单位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说明具体情形 _____

十、被提名人在最近一年内不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一、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人员;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五、最近一年内,被提名人、其任职及曾任职的单位不存在其他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违反《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党的机关、人大机关、政府机关、政协机关、审判机关、检察机关等其他列入依照、参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机关、单位的现职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八、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在与本人原工作业务直接相关的上市公司任职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十九、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未按规定获得本人原所在单位党组(党委)及中央纪委、中央组织部同意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被提名人不是已经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后,且拟任独立董事职务尚未按规定向本人所在党委党组(党委)报告并备案的中央管理干部。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此次拟任独立董事,不属于中央管理干部在离职和退(离)休后三年内在原任职务管理地区和业务范围内外商持股占25%以上的上市公司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 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中关于高校领导班子成员兼任职务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独立董事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的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有关部门对于董事、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七、包括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在内,被提名人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5家,同时在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未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超过六年。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八、本提名人已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要求,督促公司董事会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等详细信息予以公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经常缺席或经常不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陶长元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杨俊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最近三年内,被提名人李定清在本次提名上市公司任职期间应出席董事会会议0次,未出席0次。(未出席指未亲自出席且未委托他人)

三十、被提名人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不存在未按规定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或发表的独立意见经证实明显与事实不符的情形;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一、被提名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以外的其他有关部门处罚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不存在同时在超过五家以上的上市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三、被提名人不存在年龄超过70岁,并同时在多家公司、机构或者社会组织任职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三十四、被提名人不存在影响独立董事诚信勤勉和独立履行职责的其他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

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交所的处分。

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中小企业板业务专区或创业板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提名人(盖章):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2月11日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12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场内简称:融通通福)	
基金主代码	1616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12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A(场内简称:通福A)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B(场内简称:通福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627	150160

注: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年内,通福A将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通福B封闭运作并上市交易;本基金分级运作期届满后转型为上市开放式基金(LOF)。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3】1212号		
基金募集期间	2013年11月11日至2013年12月5日 通福A:2013年11月15日至2013年12月5日;通福B:2013年11月11日至2013年11月14日)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937		
份额级别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A	融通通福分级债券B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68,477,500.00	158,268,031.83	526,745,531.83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47,312.72	155,816.73	303,129.45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368,477,500.00	158,268,031.83	526,745,531.83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7,312.72	155,816.73	303,129.45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368,624,812.72	158,423,848.56	527,048,661.28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10,000,486.00	10,000,486.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6.31%	1.9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001.66	-	3,001.66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1%	-	0.001%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注:1、本基金通福A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368,624,812.72份(含场外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147,312.72份);通福B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146,976,303.56份(含场外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155,271.73份),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确认为11,447,545.00份(含场内募集期利息结转的份额545.00份)。

2、本基金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为2,937户,其中通福A为2,868户,通福B为69户。

3、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等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本基金募集份额目标下限为2亿份,募集目标不超过30亿元(不包括募集期利息),其中通福A份额的发售规模不超过21亿元,通福B份额的发售规模不超过9亿元;本基金募集成立时,通福A份额、通福B份额的份额配比原则上不超过7:3。通福A份额和通福B份额已分别于2013年12月5日和2013年11月14日结束募集,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通福A、通福B份额符合相关认购条件和要求的认购申请予以全部确认,即认购申请确认比例结果为100%。

2、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通福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其年化约定收益率在每个开放日设定一次并公告,第一个分级运作周期最初6个月适用的年化约定收益率以基金合同生效日,即2013年12月10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3%进行计算,根据《融通通福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第一个分级运作周期最初6个月内,通福A份额适用的利差值为1.8%,故:

通福A的年收益率(单利)=3%+1.8%=4.8%

3、通福A在分级运作期内每满6个月开放一次,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通福A的开放日为自分级运作期起始日起每满6个月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基金管理人公告暂停申购或赎回时除外)。

4、通福B封闭运作,封闭期内不接受申购与赎回。通福B的封闭期为自分级运作期起始日起至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后3年的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基金合同生效后3年期届满日与通福B的封闭期届满日相同。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内,在符合基金上市交易条件下,通福B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易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8

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三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召开时间:2013年12月10日上午10:00时

(二)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表决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田力维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3人,代表股份45,065,554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28%。

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转让陕西辰济药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参加本议案表决的有效表决权总数为45,065,554股,赞成表决权数为45,065,554股,占本议案有效表决权总数的100%;反对表决权数为0;弃权表决权数为0。同意公司以2378万元将持有的陕西辰济药业有限公司66%股权全部转让给北京紫光制药有限公司(详见巨潮咨询网公司公告2013-033)。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兵舰、张宇蛟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易食股份　公告编号:2013-039

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3年12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力维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13年11月2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7人,亲自出席7人,委托他人出席0人,缺席0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达巍先生为公司总裁,李少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不再担任公司总裁职务。

李达巍先生,男,汉族,1973年出生,籍贯贵州安顺,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海航速运集团有限公司总裁董事长、海航物流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上海家得利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其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李少飞先生,男,汉族,1977年出生,籍贯河北石家庄,大学本科学历。曾任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招商采购部总经理、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部总经理、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规与审计部总经理。现任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公司独立董事对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李达巍先生、李少飞先生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符合公司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同意聘任李达巍先生为公司总裁,李少飞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不再担任公司总裁。

特此公告

易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十日

关于增加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中银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3年12月11日起,招商银行将开始销售本公司旗下中银理财21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132,B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00133,以下简称"本基金")。

本基金募集认购期为2013年12月6日至2013年12月17日。

在招商银行办理开户与认购的流程如下:

个人投资者认购流程

1、网点办理:

(1)开户及认购的时间:上午9:30至下午15:00(当日15:00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申请周六、周日照常受理,与下一交易日合并办理。

(2)个人投资者开户及认购程序:

a. 事先办妥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招商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b. 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本人法定身份证件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或军官证件等有效身份证件,下同);

本人持有的可用于开放式基金业务的招商银行各类型个人资金账户;

填妥的开户申请表。

c. 开户同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基金认购申请表。

d. 客户可通过电话银行95555提交认购申请。

2、网上办理:

(1)招商银行客户登陆招商银行网上银行。

(2)客户通过"一网通证券(http://info.cmbchina.com)"或"个人银行专业版"-"投资管理"-"基金(银基通)"-"开放式基金"链接进入,选择"基金账户-基金开户",或登陆财富账户专业版"投资管理"-"基金"选择"账户管理",根据提示填写网上开户申请书。

(3)业务受理时间:24小时服务,除日终清算时间(一般为17:00至20:00)外,均可进行认购。当日15:00之后的委托将于下一工作日办理。

(4)开户申请提交成功后可即刻进行网上认购申请。

(5)操作详情可参阅招商银行网上银行相关栏目的操作指引。

3、注意事项:

(1)若有其他方面的要求,以招商银行的说明为准。

(2)个人投资者如到网点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需本